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1995年审议和延期大会

NPT/CONF.1995/31
9 May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5年4月17日至5月12日, 纽约

1995年5月9日

丹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代表北欧五国给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1995年审议
和延期大会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丹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代表北欧五国, 谨请将随函所附的北欧国家外交部长会议所作的声明作为大会文件分发为荷。

附 件

1995年5月9日

五国外交部长在哥本哈根发表的关于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声明

五国外交部长注意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25年来在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发挥了重大的作用而目前几乎所有国家都加入了该《条约》。他们强调目前正在纽约召开的大会应决定将《条约》无限期和无条件延期。他们进一步注意到大多数人已赞成无限期将《条约》延期并希望《条约》所有缔约国都赞同这一点。

在《条约》生效后25年的今天，我们注意到在实现《条约》的所有目标方面已有长足的进展。今天，这些目标比以往更加重要。

北欧国家一向按其能力支持和推动这项进程，现在决心加强努力，加速其坚决持续下去。既然国际发展已经创造了新的机会，就应该将这种机会化为义务。

北欧国家欢迎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进一步推动核裁军的承诺。它们敦促采取必要的步骤尽早使第二次核武会议生效。这可能为所有核武器国家进一步采取裁军措施提供基础。军备管制和裁军进程应加以贯彻，达成全世界无核武器的最后目标。

五国外交部长敦促少数一些尚未加入《条约》的国家尽早加入。

全面禁试条约的谈判应当尽快结束。在未达成谈判以前，所有核武器国家，包括中国，应停止进行核试验。在全面禁试条约之后应缔结一项禁止生产核武器用可裂变材料的公约。

五国外交部长强调应加强和平利用核能问题的国际合作。原子能机构的保障制度应当为所有利用核能包括核电厂操作以及民用和军用核废料处理的安全提供基础。

- - - - -